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機關傳真：29395403

承辦人：魏瑜貞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3081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政主字第105003326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行政院主計總處原書函影本

主旨：行政院主計總處書函以，各機關機票款項報支之處理程序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11月3日臺教會(四)字第1050153104號書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105年10月28日主會財字第1051500287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機票款項報支之處理程序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 現行航空公司作業多已電子化，使用電子登機證者，得依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3點及第21點規定，以網路下載列印電子登機證紙本並簽名後辦理報支。

(二) 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係規範我國公務人員出國差旅費報支之規定，各機關邀請外籍人士來臺並非該要點規範對象，外籍人士抵臺已有搭機事實，無須依該要點規定檢附登機證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

校長 周 行 一